

证券代码：832241 证券简称：亚泰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形式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0日以电话或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何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结合2023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监事会拟定《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2023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并提出了2024年的工作重点及设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结合 2023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法》等有关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根据总体发展战略和业务发展需要，经管理层讨论，制订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现公司已形成《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上的《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3)、《大连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4)。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其中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继续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向关联方大连富祥五金矿产有限公司出租房屋建筑物，收入 13761.41 元；公司向关联方孙丽娜承租房屋建筑物，发生租赁费 313200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监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信息披露指南第 2 号——定期报告相关事项》等相关文件的规定，经审慎审查，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追溯调整和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公司委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编制了《关于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中喜专审 2024Z00408 号），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发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

更正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11)。公司此次对前期会计差错的调整更正，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对会计差错的会计处理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关于该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等相关制度的要求。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涉及业绩承诺、超额分配利润等事项，不影响相关年度股票风险警示状态，监事会同意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及对以前年度的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数据进行追溯重述。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